



114 年度金門兒童合唱團第二期培訓暨招生計畫

一、 成立宗旨與緣起

依本會 114 年度【計畫七_文藝扎根推廣計畫】培訓與扶植在地藝文團體，本會長期關注金門在地文化傳承與藝術發展，致力於推廣兒童戲劇、音樂教育及藝文活動。為進一步培養金門地區的音樂人才，提供兒童展現音樂天賦與團隊合作的機會，本會成立「金門縣兒童合唱團」，希望透過系統化的合唱訓練，提升孩子們的音樂素養及表現力。邀請專業指導老師，透過定期訓練與公開演出，讓孩子們在歌聲中學習合作、感受音樂的魅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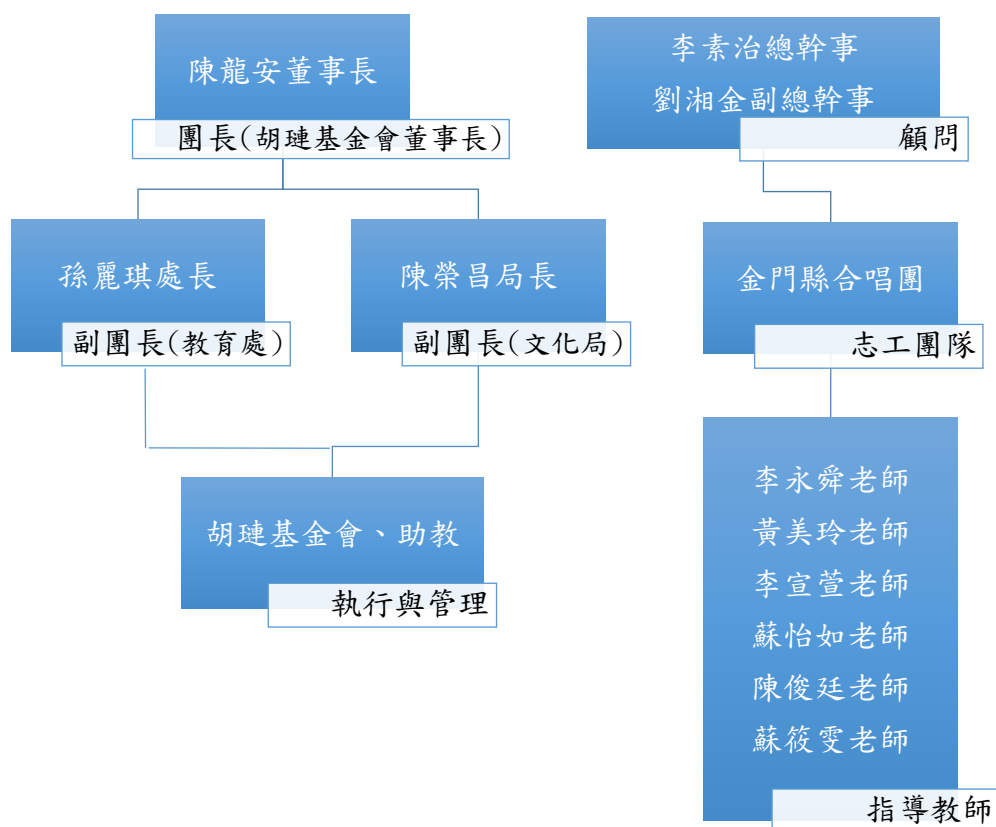
此外，亦將積極參與地方藝文活動及交流演出，讓金門的兒童合唱藝術走向更廣闊的舞台，展現金門新一代的音樂風采，傳唱音樂的力量，為浯島音樂文化扎根。

二、 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金門縣政府、金門縣文化局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金門酒廠胡璉文化藝術基金會

三、 組織架構



四、 師資介紹

指導	李永舜 老師	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 ● 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退休教師 ● 金門縣合唱團指揮
客席指導	黃美玲 老師	● 台灣師大音樂研究所結業 ● 獲得教育部「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優良獎」 ● 曾指揮國立潮州高中合唱團
鋼琴	李宣萱 老師	● 中央音樂學院鼓浪嶼鋼琴學校 星海音樂學院鋼琴系畢業 ● 金門縣合唱團鋼琴伴奏 ● 李宣萱音樂工作室鋼琴老師
分部指導	蘇怡如 老師	●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及音樂研究所 ● 金城國中音樂老師
寒暑期指導	陳俊廷 老師	●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主修聲樂
客席伴奏	蘇筱雯 老師	● 台北藝大鋼琴研究所碩士

五、 甄選對象

1. 凡設籍或就讀金門縣各國小二年級至五年級喜愛歌唱、具基本視譜能力，對舞臺演出有興趣者。
2. 本年度第二次預計甄選 40 名，主辦單位可視考生之能力，保有名額增減之權力。

六、 甄選期程

1. 報名截止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08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止。
（延期至 9/4 中午 12 時）
2. 甄選日期：114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09：00-12:00。
3. 甄選地點：金門縣文化局 2 樓視聽室(*如有異動另行通知)
4. 錄取公告：錄取名單將於甄選後，公告於本會官網及臉書粉絲專頁，並由行政人員逐一寄發 E-mail 通知錄取團員。

七、 報名方式

1. 報名甄選，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，線上填妥報名表（google 表單），逾時不受理報名。
2. 報名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H6zcVfgjXrSxM8oj9>
3. 填寫報名表單時，請務必詳實填寫相關人員之個人資料（請自行確認無誤）。



八、 甄選方式

1. 甄選內容：

甄選項目	佔分比	時間	備註
自我介紹	10%	1 分鐘	
演唱自選曲	40%	2 分鐘為限	任選一首(清唱)
辨別音感	50%	1 至 2 分鐘	準確跟唱彈奏音階或音程，以評估音感與音準穩定度。

2. 甄選規則：

- 每人甄選時間以 5 分鐘為限，自選曲目以 2 分鐘為限，評審委員得視情況決定個人演唱長度。
- 甄選場地僅提供伴奏之電子鋼琴及譜架，考生可選擇清唱，亦可自行帶伴奏人員、自彈自唱、自備音響設備，且考生能自行操作。
- 考生應提前 10 分鐘報到，並依現場工作人員指示等候應試。

九、 團練資訊

1. 團練時間：每週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2. 團練地點：金門縣文化局 2 樓視聽室（*如有異動另行通知）

時間	日期	114 年 9 月 10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 日 每週三（13：30-16:30） 9/10、9/17、9/24、10/1、10/8、10/15、10/22、10/29、11/5、 11/12、11/19、11/26、12/3 *第二期新生於 9/10 開始上課 *如遇段考、颱風等特殊情況停課，課程將視情況調整，指導老師 將與學生討論是否補課或取消當次課程。 *演出/活動前不定期加練。
	課程內容	
13:30	報到	

13:30-14:20	分部練習	按照聲部拆分小組，進行專門的練習。
14:30-15:20	合唱團練	全體團員一起進行的正式排練，由指揮及伴奏老師帶領，將各聲部的練習成果整合，達到和諧的合唱效果。
15:30-16:30	合唱團練	

3. 培訓內容與目標：

主題內容	目標
合唱基礎：發聲與呼吸技巧	熟悉基本發聲方法，掌握腹式呼吸技巧
基礎視唱與聽音	提升音感，準確掌握音準與節奏
單聲部合唱訓練	練習聲音統一與基礎合唱和諧
多聲部和聲技巧	嘗試簡單和聲，學習分部合作
曲目練習：金門民謠改編	以熟悉的民謠為素材，學習情感詮釋
舞台表現與動線設計	強化舞台表現力，熟悉展演動線
排練曲目一：經典合唱曲	提升團隊默契，完成曲目分部排練
排練曲目二：現代音樂作品	體驗多樣曲風，提升音樂表現能力
整體曲目合成排練	確保整體表現流暢，提升演出質量
展演彩排：模擬演出	模擬正式演出場景，熟悉舞台環境

4. 權利義務：

- (1) 正式團員享有參與演出、服裝(退團時需繳回)、交流之權利，練唱期間可請假。
- (2) 入團之學員家長均需加入家長群組和後援會。

5. 退場機制：

依(1)出席率、(2)參演率、(3)歌唱能力、(4)綜合表現等四項，成績偏低者無法參與演出與出團，每學期末將淘汰約 20%學員（含新生與舊生），以釋出名額供下一學期新生加入。

十、 聯絡方式：相關甄選資訊洽詢 082-325628#88492 胡璉基金會，請於週一至週五，上班時間(8:00-12:00、13:30-17:30)來電。

十一、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補充之；簡章內容如有疑義，亦由主辦單位解釋。